2019年度

衡南县农民素质教育管理办公室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衡南县农民素质教育管理办公室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2019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

**衡南农民素质教育管理办公室单位概况**

1. 部门职责

１、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及省委、省政府有关科教兴农工作的方针政策，拟定全县农民科技教育规划并组织实施。

2、研究全县农民科技教育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并及时总结经验，为县委、县政府有关科技决策提供依据。

3、负责全县农业广播电视教育和农村远程成人职业教育工作。

4、负责农民工培训、组织管理和农业技能监定工作。

5、负责农村基层干部学历教育及中、短期培训工作。

6、承担县农民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和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

衡南县农民素质教育管理办公室为全额财政拨款单位，隶属衡南县农业农村局管理的二级机构，其财务独立核算。根据编委核定，本单位内设股室3个：综合计划股、远程教育股、科技培训股。

（二）决算单位构成

衡南县农民素质教育管理办公室2019年部门决算公开单位隶属衡南县农业农村局管理的二级机构，其财务独立核算。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部门决算公示表附后)**

第三部分

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收入总计146.61万元。与2018年相比，减少10.65万元，减少6.8%。支出总计146.61万元，收入支出略有减少是因为人员异动调出，相应工资及社保费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146.6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46.61万元，占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146.6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46.61万元，占1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入146.61万元。与2018年相比，减少10.65万元，减少6.8%。支出总计146.61万元，收入支出略有减少是因为人员异动调出，相应工资及社保费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46.61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18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0.65万元，减少6.8%，主要是因为人员异动调出，相应工资及社保费减少。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46.6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支出116.92万元，占79.7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8.39万元，占15.54%；卫生健康支出5.98万元，占4.08%，住房保障支出5.31万元，占0.63%。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44.76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46.6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28%，与年初预算安排的差额主要是年终预算追加人员工资普调的支出。其中：

1、教育支出（类）成人教育（款）成人高等教育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114.16万元，支出决算为116.9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42%。增加部分为每年的人员普调工资。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19.17万元，支出决算为16.6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6.65%，本年度8-12月养老保险于2020年元月上交。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1.78万元，为个人部分交的职业年金，单位预算部分财政未拨付。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4.34万元，支出决算为5.9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7.79%，增加部分为个人部分医疗缴费。

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5.31万元，支出决算为5.3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46.61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32.77万元，占基本支出的90.56%,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对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补助；公用经费13.83万元，占基本支出的9.44%，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差旅费、维修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2万元，支出决算为1.8万元，完成预算90%，其中：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2万元，支出决算为1.8万元，完成预算的90%，与上年相比减少0.765万元，减少4%,减少的主要原因是缩减了公务接待开支。

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用。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8万元。

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1.8万元，全年共接待上级机关检查组32个、来宾189人次，主要是接待上级机关来检查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

2、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至2019年12月31日，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当年新增公务用车为0辆。

3、本单位无出国（境）费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19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

**九、关于2019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开展2019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湘财绩〔2020〕4号）精神，我单位对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开展了自评，绩效评价结果显示，我单位2019年度绩效目标完成较好，在预算配置、预算执行、预算管理等方面较好的支持了财政工作发展。财政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收支结构进一步优化，运行管理进一步加强，管理基础进一步夯实。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2019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3.83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9.63万。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公用经费少只有4.2万元。

**（二）一般性支出情况**

2019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0.15万元，用于召开新型职业农民培训会议，人数30人，内容为商量培训人员事项；举办工会活动，开支4.85万元，主要是在职员工七节一生活动，春节慰问退休人员。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政府采购支出的主要内容是业务活动中，必要的商品及服务采购支出。本单位2019年度无政府采购支出。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部门核拨给单位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　“三公”经费：指省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衡南县农民素质教育管理办公室**

**2019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为加强财政预算资金管理，进一步规范预算资金使用，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衡南县《关于填报2020年预算绩效目标的通知》要求，我单位积极组织，对2019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自评，现将具体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基本情况**

衡南县农民素质教育管理办公室为全额财政拨款单位，隶属衡南县农业农村局管理的二级机构，其财务独立核算，纳入财政集中核算和国库集中支付体系，财务制度执行《事业单位会计制度》

（一）机构设置情况

衡南县农民素质教育管理办公室内设股室3个：综合计划股、远程教育股、科技培训股。

（二）部门职责情况

１、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及省委、省政府有关科教兴农工作的方针政策，拟定全县农民科技教育规划并组织实施。

2、研究全县农民科技教育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并及时总结经验，为县委、县政府有关科技决策提供依据。

3、负责全县农业广播电视教育和农村远程成人职业教育工作。

4、负责农民工培训、组织管理和农业技能监定工作。

5、负责农村基层干部学历教育及中、短期培训工作。

6、承担县农民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和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人员编制情况

2019年我办共有干部职工21人，其中：在职15人，退休6人。在职人员编制情况：全额事业15人。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部门预算收支情况

我单位2019年各项支出预算经费包干数为144.76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120.25万元，一般商品服务支出4.2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5.31万元，专项经费15万元。经财政调整预算，2019年部门收入决算数为146.61万元。

（二）支出分类情况

２01９年财政拨款支出为146.61万元。主要为基本支出，系保障我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

（三）“三公”经费情况

2019年我单位“三公”经费总计数为1.8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为0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为0万元，公务接待费为1.8万元。我办“三公”经费严格落实中央“三公经费只减不增”的要求，坚持厉行节约，反对铺张浪费，努力降低运行成本。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

2019年我办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积极履职，强化管理，较好的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的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理顺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情况得到了提升。

**四、存在的问题**

我办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大幅增加，财政预算不足，更不能全额保障，主要体现为：绩效奖金、住房公积金、办公费等财政预算严重不足。

**五、改进措施和建议**

（一）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本着“勤俭节约、保障运转”的原则进行预算的编制。

（二）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提高财务的精细化管理。

 衡南县农民素质教育管理办公室

2020年6月21日